

封丘县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4 年，封丘县持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规范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017 条，同时，积极做好重大政策和政府信息的公开发布解读工作，发布解读信息 34 条，涉及解读产品数 17 个。

(二) 依申请公开：我县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规定，规范统一答复书格式，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答复办理工作。2024 年，我县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件 49 件，上年结转 1 件，共 50 件，其中，回复办理依申请公开 47 件，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2024 年，我县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管理工作机制，及时修订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本年度共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 9 件，废止 30 件，现行有效文件 57 件。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县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务公开办要求，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贯彻落实关于加大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政务信息传播要求，在县政府网站设立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栏，并建立微信公众号，实现重要政务信息全县响应、整体发声，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全面、更便捷的政府信息查阅服务。

(五) 监督保障：进一步加强对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和检查，加大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 and 保障力度，定期开展监督检查，通报检查结果，并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全面提升全县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我单位实行监督评议制度，社会评议方面效果良好，无责任追究情况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30	5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7881.0465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9	0	0	0	0	0	4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7	0	0	0	0	0	7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8	0	0	0	0	0	28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7	0	0	0	0	0	4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3	0	0	0	0	0	3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1	3	0	0	0	0	0	1	0	0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部分栏目更新不及时，二是公开质量和公开水平尚有欠缺，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足。

改进情况：一是进一步加强县政府网站与全县政务新媒体的监管力度，严格落实日常监管措施，压实信息发布审核责任，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行，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二是定期组织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开展专业培训，特别是针对政务新媒体、政策解读等短板进行专项培训，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质量，提高公开水平；三是全力加快推进政府网站升级改造工作，增加经费投入，完善网站统一注册、登录功能，进一步方便群众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